

外交部召開行政院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
國際參與組第 14 次會議紀錄

- 壹、時間：99 年 7 月 13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
貳、地點：外交部五樓東廳
參、主席：外交部沈次長斯淳（代理楊委員進添）
肆、紀錄：趙向群
伍、出席人員：

江委員宜樺	楊筱雲 ^代
吳委員清基	楊修安 ^代
施委員顏祥	陳世萍 ^代
王委員如玄	李仲辰 ^代
范委員國勇	范國勇
李委員安妮	李安妮
蔡委員麗玲	(請假)
吳委員志光	(請假)
張委員珽	張珽
陳委員曼麗	陳曼麗
汲委員宇荷	汲宇荷
李委員芳惠	李芳惠
李委員萍	李萍

陸、列席單位及人員

內政部	楊筱雲
國防部	朱華倉
財政部	楊翠華
教育部	楊修安、施眉綺
法務部	胡美蓁
經濟部	吳黎明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陳愛蘭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房文英、孫世婉

交通部	許柚
行政院主計處	請假
行政院人事行政局	許孟智
行政院新聞局	曾瑞蘭
行政院衛生署	陳麗娟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尤泳智
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	林青旋
行政院青年輔導委員會	簡慧美
行政院國家科學發展委員會	傅秀珠
行政院研究考核發展委員會	吳秀貞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楊宏瑛、陳玲岑
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	許美智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張惠鈴、紀琇雯
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	何凱琳
行政院體育委員會	張聰民
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莊靜雯
行政院客家委員會	林清松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邱絹琇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施月霜、黃玲嫻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	鄭偉靜
行政院退輔會	(請假)
行政院僑務委員會	(請假)
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	李燕玲
行政院婦權會秘書處	江幸子
財團法人婦權發展基金會	黃鈴翔
財團法人台灣民主基金會	(請假)
外交部 NGO 委員會	陳柏秀、趙向群
外交部國際組織司	莊哲銘
外交部研設會	程豫台
外交部條約法律司	段台銓

柒、主席致詞：(略)

捌、確認第 13 次會議紀錄及本次會議議程：

決定：照案通過。

玖、報告事項：

第一案：國際參與組第 13 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報告案

(報告單位：本組秘書處)

決定：

- 一、報告案洽悉。
- 二、請外交部國際組織司就我過去出席及未來規劃參與聯合國體系下之國際性婦女會議，適時提供相關資訊予國參組委員及國內婦女團體參考。
- 三、請財團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提報國際援助納入性別議題之具體作法。
- 四、關於我國主辦之國際性婦女會議與本土議題連結事，請外交部 NGO 委員會與相關團體密切合作，積極辦理。
- 五、請金管會就台灣男性及女性受金融風暴影響之放款、還款比例及匯兌影響提出書面補充資料。
- 六、其他會議決議事項已完成辦理者，解除列管。

第二案：婦權會各項婦女權益重點分工表「婦女與政治、社會與國際參與」(政策內涵 1-5 暨 1-7 及「婦女勞動與經濟」政策內涵 2-2-13 辦理情形案)(報告單位：本組秘書處)

決定：

- 一、報告案洽悉。
- 二、請各部會主、協辦單位持續辦理，定期將辦理情形上網更新。另尚未將辦理情形提報部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討論者，請儘速提送備查。
- 三、請負責「第二階段 APEC 數位機會中心」(ADOC2.0)

案之經濟部、經建會及外交部填報本案成效時，能以具體統計數據說明縮短數位落差之效益；請前述三部會於下（第 15）次會議時聯合提報 ADOC2.0 與婦女議題結合的計劃成效。

- 四、請各部會填報行政院婦權會網站「婦女權益工作重點分工表」時著重婦女工作重點與辦理之具體成效間之相關性，並請本組秘書處建立指標，使各部會填報時有所依據。

第三案：2011 年「第 5 屆世界鄉村婦女大會」之行前準備等事宜 報告案（報告單位：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決定：

- 一、報告內容洽悉，感謝農委會之協調籌劃。
- 二、請農委會廣續協調各部會辦理參與 2011 年「第 5 屆世界鄉村婦女大會」之籌備工作，請各部會積極配合農委會辦理，在籌備委員方面，請邀國參組委員參與作業。
- 三、在與會方面，我團可預先準備議題，並向世界大會爭取專題報告或闡述之機會，彰顯台灣婦女參與農村事務之獨特面向。
- 四、請農委會本 CEDAW 第 14 條之規範，持續保障農村婦女之權益。
- 五、請農委會持續更新本案辦理情形。

第四案：2010 年 5 月 20-22 日於中國大陸北京舉行之「2010 年全球婦女高峰會議」報告案（報告單位：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決定：

- 一、報告內容洽悉，感謝經濟部國際貿易局之協調籌劃。
- 二、請經濟部國際貿易局持續主辦我國參與全球婦女高峰

會議之籌備工作，並請政府相關單位考慮優予補助微型創業女性出席在中國大陸及港澳舉行之峰會。

三、請外交部及陸委會續研商處理因中國大陸打壓，使我婦女團體與會遭遇之名稱問題。

第五案：自 2000 年聯合國發表「千禧年宣言」以來，外交部推動與實踐聯合國千禧年目標與工作項目辦理情形，如何將相關訊息知會各部會及各部會之回應情形

(報告單位：外交部國際組織司)

決定：

- 一、報告內容洽悉。
- 二、請外交部經貿事務司協調財團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就性別角度及鼓勵婦女參與國際援助提出專案報告。
- 三、請外交部國際組織司就聯合國採取何項措施達成「促進性別平等並賦予婦女權利」之目標，以及該組織如何促成 MDGs 其他目標與婦女相關事項之加速落實，於下次會議提出報告。

拾、討論事項：無。

拾壹、臨時動議：無

拾貳、散會（下午 12 時 50 分）。

MOFA 213

行政院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國際參與組第 14 次會議決議事項分工表

案由	決議事項	主(協)辦機關	備註
壹、報告事項			
第一案：行政院國際參與組第 13 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報告案。	<p>一、請外交部國際組織司就我過去出席及未來規劃參與聯合國體系下之國際性婦女會議，適時提供相關資訊予國參組委員及國內婦女團體參考。</p> <p>二、請財團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提報國際援助納入性別議題之具體作法。</p> <p>三、關於我國主辦之國際性婦女會議與本土議題連結事，請外交部 NGO 委員會與相關團體密切合作，積極辦理。</p> <p>四、請金管會就台灣男性及女性受金融風暴影響之放款、還款比例及匯兌影響提出書面補充資料。</p>	<p>外交部國際組織司</p> <p>外交部經貿事務司、財團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p> <p>外交部 NGO 委員會</p> <p>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p>	
第二案：行政院婦權會各項婦女權益重點分工表「婦女與政治、社會與國際參與」(政策內涵 1-5 暨 1-7 及「婦女勞動與經濟」政策內涵 2-2-13 辦理情形案)。	<p>一、請負責「第二階段 APEC 數位機會中心」(ADOC2.0)案之經濟部、經建會及外交部填報本案成效時，能以具體統計數據說明縮短數位落差之效益；請前述三部會於下(第 15)次會議時聯合提報 ADOC2.0 與婦女議題結合的計劃成效。</p> <p>二、請各部會填報行政院婦權會網站「婦女權益工作重點分工表」時著重婦女工作重點與辦理之具體成效間之相關性，並請本組秘書處建立指標，使各部會填報時有所依據。</p>	<p>經濟部(主辦)、行政院經濟建設發展委員會(協辦)、外交部國際組織司(協辦)</p> <p>外交部 NGO 委員會</p>	
第三案：2011 年「第 5 屆世界鄉村婦女大會」之行前準備等事宜報告案。	<p>一、請農委會賡續協調各部會辦理參與 2011 年「第 5 屆世界鄉村婦女大會」之籌備工作，請各部會積極配合農委會辦理，在籌備委員方面，請邀國參組委員參與作業。</p> <p>二、在與會方面，我國可預先準備議題，並向世界大會爭取專題報告或闡述之機會，彰顯台灣婦女參與農村事務之獨特面向。</p> <p>三、請農委會本 CEDAW 第 14 條之規範，持續保障農村婦女之權益。</p> <p>四、請農委會持續更新本案辦理情形。</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第四案：2010 年 5 月 20-22 日於中國大陸北京舉行	<p>一、請經濟部國際貿易局持續主辦我國參與全球婦女高峰會議之籌備工作，並請政府相關單位優予考慮補助微型創業女性出席在中國大陸及港澳舉行之峰會。</p>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p>之「2010 年全球婦女高峰會議」報告案。</p>	<p>二、請外交部及陸委會續研商因中國大陸打壓，使我婦女團體與會遭遇之名稱問題。</p>	<p>外交部、行政院大陸委員會</p>	
<p>第五案：自 2000 年聯合國發表「千禧年宣言」以來，外交部推動與實踐聯合國千禧年目標與工作項目辦理情形，如何將相關訊息知會各部會及各部會之回應情形。</p>	<p>一、請外交部經貿事務司協調財團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就性別角度及鼓勵婦女參與國際援助提出專案報告。</p> <p>二、請外交部國際組織司就聯合國採取何項措施達成「促進性別平等並賦予婦女權利」之目標，以及該組織如何促成 MDGs 其他目標與婦女有關事項之加速落實。</p>	<p>外交部經貿事務司</p> <p>外交部國際組織司</p>	

MOFA 213

MOFA 213

